

公司代码：603176

债券代码：113665

公司简称：汇通集团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截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466,668,882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4,890,000股后为461,778,88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235,577.64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的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2023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金额为11,996,758.00元，本次现金分红实施完成后，公司2023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合计金额21,232,335.64元，占2023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5.50%。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汇通集团	60317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玥明	王治云
办公地址	高碑店市世纪东路69号	高碑店市世纪东路69号
电话	0312—5595218	0312—5595218
电子信箱	htjdsdshbgs@htlq.com.cn	htjdsdshbgs@htlq.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国内建筑业发展统计

2023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国内建筑业市场持续增长，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据中国建筑业协会统计，2023年全国建筑业企业（指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不含劳务分包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315,911.85亿元，同比增长5.77%；完成竣工产值137,511.82亿元，同比增长3.77%；签订合同总额724,731.07亿元，同比增长2.78%，其中新签合同额356,040.19亿元，同比下降0.91%；实现利润8,326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0.2%。经初步核算，2023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1,260,582.1亿元，比上年增长5.2%（按不变价格计算）；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85,691.1亿元，比上年增长7.1%（按不变价格计算），增速高于国内生产总值1.9个百分点。总体而言，国内建筑业市场仍处于增长阶段。

（二）公司发展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E 建筑业”门类下的“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为住建部及地方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同时公司公路工程施工业务还受交通运输部和地方各级交通主管部门的行业监管，此外，中国建筑业协会、中国公路建设行业协会等行业协会对行业内企业实行业自律管理。行业的监督管理采用法律约束、行政管理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模式。

1、基础设施项目

2023年3月，河北省自然资源厅会同省发改委、省人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国资委、省林草局印发《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用地保障集中攻坚行动方案》。方案明确，从3月至6月底，实施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用地保障集中攻坚行动，聚合力协调推进19个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用地手续办理，确保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加快建设。根据方案，2023年6月底前，河北将集中攻坚推进19个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用地组卷报批中涉及耕地占补平衡落实、占用林地手续办理、社会保障审核、压覆重要矿产审批等前期工作，包括加快解决石济客专、津石高速、太行山高速等项目用地遗留问题，集中推进曲港高速等项目用地手续办理。

2023年6月，河北省交通运输厅主办的京津冀三省市区域交通一体化统筹协调小组联席会议在廊坊召开。会上，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和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分别和河北省交通运输厅签署《交通一体化合作框架协议（2023-2025年）》，深入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按照框架协议，京冀将

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

2、加快建设交通强国

为推动地方和试点单位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做好《“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等中期评估工作,2023年5月23日至24日,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赴天津、河北雄安新区开展调研,并在雄安新区召开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北部片区座谈会。会议指出,党中央、国务院印发“两个纲要”以来,各地方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积极作为、密切配合,动员各地掀起了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热潮,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工作机制逐步完善,全国37个地区中有35个已建立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强省)领导机制,30个地区已印发贯彻落实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或交通强省建设方案。特别是,各省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高度重视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作,压实试点管理责任,积极推进试点工作,为交通强国建设从顶层谋划向加快建设转段奠定了坚实基础。

3、建筑业转型发展

2022年11月,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大力发展智能建造,以科技创新推动建筑业转型发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决定将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保定市等24个城市列为智能建造试点城市。2023年4月,为加快推动保定市传统产业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加大扶持力度,助力保定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城市,保定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保定市支持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措施》,支持企业数字化升级改造。

4、灾后重建项目

2023年10月24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增加发行国债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议案。关于资金投向,主要用于灾后恢复重建、重点防洪治理工程、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和京津冀受灾地区等高标准农田建设。2023年12月,国务院批复《以京津冀为重点的华北地区灾后恢复重建提升防灾减灾能力规划》,国家发展改革委下达2023年增发国债第一批项目清单,优先支持北京、天津、河北等省(市)开展灾后恢复重建,同步提升区域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支持地方进一步加快灾后恢复重建进度,促进灾区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

(三)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公司新签合同额情况

2023年,公司新签建造合同订单33个,订单金额187,395.56万元,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517,180.45万元下降63.77%;新签商品销售订单76个,订单金额18,133.76万元,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61,230.94万元下降70.38%;新签勘察设计订单24个,订单金额1062.04

万元，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 970.64 万元增长 9.42%；新签检验检测订单 52 个，订单金额 729.40 万元，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订单金额 542.85 万元增长 34.36%。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路、市政、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及相关建筑材料销售、勘察设计、检验检测等。具体情况如下：

1、工程施工业务

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核心及传统业务领域。公司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等多项综合资质及多项专业资质。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工程施工业务已覆盖包括高速公路、市政道路、生态治理、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污水处理等多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并在相关行业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公司先后承建了多个交通建设领域、市政基础建设领域、建筑工程领域的工程施工业务。

2、投资建设类项目

PPP 模式即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其典型的结构为：政府部门或地方政府通过政府采购的形式与中标单位组建的特殊目的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合同，特殊目的公司一般是由中标的建筑公司、服务经营公司或对项目进行投资的第三方组成的公司，由特殊目的公司负责筹资、建设及经营。采用这种融资形式的实质是：政府通过给予私营公司长期的特许经营权和收益权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及有效运营。在 PPP 模式下，公司与政府组成的特殊目的公司（SPV），由该特殊目的公司负责投资、筹资、建设及经营项目，公司一方面以施工总承包方式承接项目的施工任务获取施工收益，另一方面通过持有特殊目的公司股权获取项目后续的运营收益。报告期内公司新承建的投资建设类项目有曲港高速项目、安国 PPP 项目及顺平 PPP 项目，公司建设和运营的 PPP 项目主要为新机场高速项目、隆化项目，以及运营的类 PPP 投资建设项目迁曹高速项目。

3、建筑材料销售业务

建筑材料销售业务主要包含各类建筑半成品材料的生产销售业务和建筑材料贸易业务，建筑半成品材料的生产销售为预拌混凝土，包括沥青混凝土、水泥混凝土、水泥稳定碎石，公司根据工程项目需要，自建拌合站，为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提供建筑材料，公司既有拌合站主要位于高碑店市，地处北京、天津、保定三角腹地，紧邻雄安新区，具有天然的区位优势，近年来雄安新

区已进入大规模建设阶段，百余个重点工程在雄安开工建设，雄安新区及周边地区对建筑材料采购需求旺盛，公司在满足自身需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拌合站资源和紧邻雄安新区的区位优势，对外销售加工后的预拌混凝土建筑材料。此外，公司出于公司内部材料管理和成本管控的考虑设立诚意达商贸从事材料销售业务，2019年以前主要为自身承接的项目提供相应材料，随着公司采购规模的增加、品牌的积累、与供应商合作关系的提升，逐步开展对外材料销售业务。2021年3月，公司子公司汇通公路入围雄安新区建设指挥部大宗建材集采服务平台预拌混凝土企业目录，该目录系为保障雄安新区工程建设预拌混凝土供应而设置，对于雄安新区政府投资项目，所有关于预拌混凝土的新采购需求应按集采目录确定预拌混凝土供应企业，并鼓励社会投资项目按集采目录确定预拌混凝土供应企业。

4、公路勘察设计 & 试验检测业务

(1) 勘察设计

工程勘察是指用专业技术、设备对施工地域一定范围内的地形、地貌、地势，地质成因及构成，岩土性质及状况，水文情况等进行揭示、探明的工作。工程设计是指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活动。公司通过对公路工程提供勘察、规划研究、初步设计服务，并出具初步或详细勘察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报告、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纸和工程造价表等报告以取得相应收入。

(2) 试验检测

试验检测业务分为工程所用材料、构件、工程制品的试验检测以及整体工程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的试验检测。公司可提供工程材料鉴证检验、公路路基、路面、桥涵等工程的现场专项检验项目以及路桥工程整体检测服务。具体可为交通工程领域项目业主、各级质量监督管理部门或社会各单位委托的原材料检测、施工过程监测监控、中间质量督查、竣工验收质量检测评定等试验检测工作，并出具试验检测报告，收取相应的试验检测及评价费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450,401,451.98	5,347,418,171.13	5,347,413,618.89	1.93	3,639,408,39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2,952,773.34	1,072,976,126.72	1,072,971,574.48	2.79	955,048,897.34

产					
营业收入	2,776,473,586.06	2,661,973,796.13	2,661,973,796.13	4.30	2,368,160,68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807,752.32	73,883,803.95	73,896,904.01	-19.05	83,761,66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886,807.92	70,698,938.96	70,712,039.02	-15.29	81,859,13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28,132.23	217,712,721.10	217,712,721.10	-6.70	-22,738,71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8	7.50	7.50	减少2.02个百分点	10.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0.16	-18.75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0.16	-18.75	0.2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53,084,423.87	906,112,605.84	621,410,790.44	795,865,76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16,800.77	53,790,466.05	-2,789,684.69	30,723,77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346,260.07	51,514,327.54	868,666.71	29,850,07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83,423.72	131,800,320.03	27,587,531.54	134,623,704.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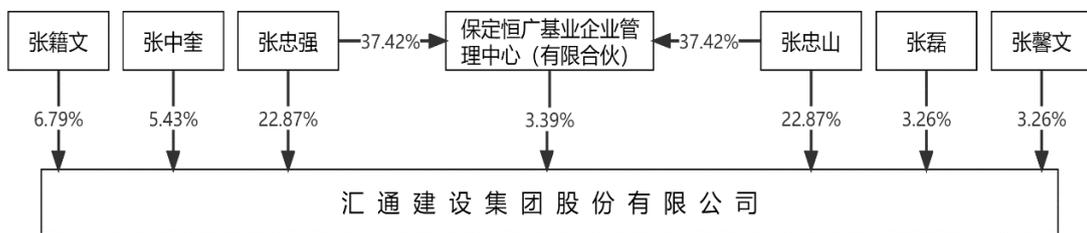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3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93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张忠强	0	106,716,666	22.87	106,716,666	质押	26,999,877	境内自然 人
张忠山	0	106,716,666	22.87	106,716,666	质押	26,999,877	境内自然 人
张籍文	0	31,666,667	6.79	31,666,667	质押	8,011,833	境内自然 人
张中奎	0	25,333,333	5.43	25,333,333	质押	6,409,466	境内自然 人
保定恒广基 业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0	15,833,334	3.39	15,833,334	无	0	其他
张馨文	0	15,200,000	3.26	15,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张磊	0	15,200,000	3.26	15,20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厚义达 远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1,298,300	11,525,034	2.47	0	无	0	其他
上海义厚德 广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1,309,000	11,501,000	2.46	0	无	0	其他
上海仁山智 海企业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793,400	6,906,600	1.4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大股东中，张忠强、张忠山、张籍文、张中奎、张馨文、张磊为一致行动人，保定恒广基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张忠强、张忠山家族的持股平台，构成关联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其他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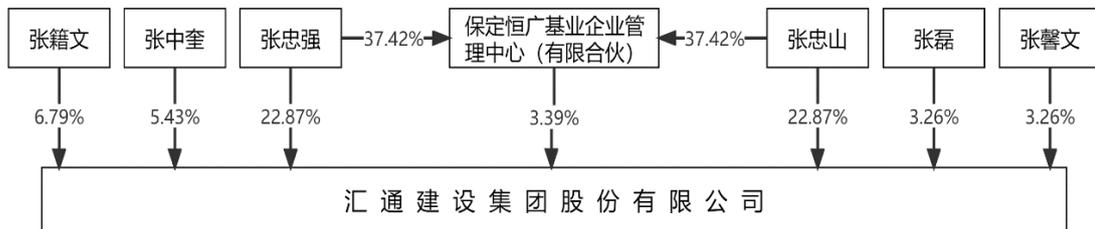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7,647.36 万元，同比增长 4.3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80.78 万元，同比下降 19.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88.68 万元，同比下降 15.29%。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545,040.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建造合同订单金额 187,395.56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合同金额 771,358.46 万元，其中，尚未施工待确认收入金额 315,008.21 万元，在手订单较为充足，能有力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